

不離地飛行

作者：郭子雨

之一



身為一個沒有摩托車駕照的人，我坐過無數個人的機車後座。尤其在陽明這種「峰迴路轉」的山坡地形，沒有車簡直是少了一隻腿，去哪裡都一跛一跛的。

有時候是朋友出遊配對互載，有時候是為了在校園內移動而蹭車，有時候是為了製造一點浪漫而故意促成的旅途，有時候是夜深不得已才麻煩別人的一段路程。

坐在前座的司機擁有各種不同的形貌，有高大強壯散發香水味的臂膀，有的是運動完散發潮濕熱氣的背影，有的有讓我深怕會被風吹倒的嬌小身軀，有染著粉紅橘的短髮絲的，也有濕漉漉滴著水的黑長捲髮。

每個人騎車的技巧也大有差異，有的是沉穩平順如行船的航行令人安心，有的敢衝敢撞兇得要命瘋狂催油門如衝鋒猛禽狂飆在車海中殺出一條血路，有的是飄忽不定歪斜飄移如幽浮飛行一下超出中線一下加速又急煞。

搭乘機車是一件需要技巧的事，因為你必須隨著機車轉彎的慣性改變重心，要在煞車時撐住身子以免撞到頭，要在適當的時機把腳放下，很像在駕馭一隻馬，或是依著一隻老鷹的翅膀飛行。

不得不佩服那些會搭機車的狗狗，牠們沒有手指頭可以去抓住車子把手，也沒有座位可以坐，只能用四隻腳側身站立在狹小的踏板區，雖然身體被夾在主人的雙腿之間勉強有些安全感，但頭跟尾巴只能可憐兮兮的凸出機車，還得不時閃躲經過的車輛。有些更厲害的可以站在後座椅墊的狗，根本是在表演特技。

坐在後座的我看著眼前的安全帽上以魚眼特效反射出變形的臉，後照鏡則不斷播映著隨風飛揚的頭髮的畫面，一路的景色不斷從餘光往後飛走，留下耳邊咻咻呼呼的風聲，讓我不知不覺開始放空。

後座的蹭車者和前座的被蹭車者的關係相當微妙，如果只是順路載一程的陌生朋友或是極力想撇清關係的人，就會死命抓緊後把手，讓身體盡可能和騎車者保持距離，甚至往後傾到差點摔下，就是深怕會不小心碰到造成尷尬；如果是情侶呢，那大可用雙手環抱前座的肚子，將身子依偎在他溫暖的背上，享受在飛翔中背後擁抱的浪漫；不過最有趣的就是那種曖昧不明的關係了，其中一人先絞盡腦汁想出一個牽強但合理的理由促成這趟「我載妳」或「我給你載」，然後可能是前座先故意把屁股挪到座椅的很後面讓乘客無一點躲藏的餘地，又或者是後座雖然禮貌的抓著後把手但總故意在煞車偷偷把身子往前傾希望能更靠近他一些，他猜她認不得路而多拐了好多巷子，她猜他會不會希望她抓著他夾克的衣角。短短七分鐘的路程好像過了一個世紀，兩人內心戲的劇本不知道已經寫到第幾集。

我大一主要的交通工具是腳，大二因為要往返租屋處跟學校常常期腳踏車，如果要上山就到處蹭別人的車，大三才毅然決然想要學會自己飛。不過我依舊沒有駕照，這是個蛋生雞雞生蛋的問題，因為家裡不希望我騎摩托車（「太危險了，我不准。你要買自己買，不可能幫你出錢。」），所以我沒有摩托車，也因此沒辦法學會騎車，又因為我沒有駕照，所以我不能買摩托車也不能騎車去考駕照。受夠了天天爬山的日子我最終取巧選了一台電動自行車，對，它不是機車，不用機車駕照就可以騎，但它的形狀是一台機車，要掛牌，只要有小型汽車駕照就可以騎。

初次見到我的機車，像哈利波特見到鷹馬的電影場景，不斷被提醒千萬不能輕視這種驕傲又美麗的生物，要小心翼翼地摸摸牠的頭，不能弄亂牠的任何一根羽毛，免得被牠壞脾氣的一個飛踢傷到骨折。雖然這種迷人的生物帶有效命的危險性，一旦駕馭了卻能帶你飛越山谷跟湖泊，直到天涯海角。除了被昂貴的價錢嚇到快要吐血，按下匯出款項的那秒手指縮了一下想說還是我繼續爬樓梯好了，大部分的心臟面積都被興奮跟獲得自由的快樂充滿。

初次騎上機車的我，腦中開始閃過各種不同的畫面：我可以風風光光載著同學上下山，被一種「我真是不能沒有你」的崇拜眼神注視，送他下車後再度被「太感謝了（和充滿感激的表情）」從頭沐浴到腳，再酷酷的說「沒什麼啦」，帥氣催下油門揚長而去；可以在失戀後的一場大雨中瞞著媽媽把車騎出校園，在半夜的雨裡一個人邊哭邊騎衝到淡水，讓眼淚跟雨水混在一起，濕透的頭髮在狂風裡飛；當然也有不小心摔斷了手以至於整個學期都不能彈吉他，吊著顯眼的繃帶戰戰兢兢閃躲別人過度的關心；也有想過被車撞飛，整個世界慢動作播放，眼前開始播放人生跑馬燈的時刻——

像跳進未知深度的游泳池，裡面裝的液體是自由，不知道跳下去會摔個粉身碎骨還是平安無事，但碰到水面的瞬間冰涼之感讓我感到亢奮，直到全身被包覆之後又是另一種爽快，身邊冒著一顆顆往上浮的泡泡，搔得我的心好癢。還沒碰到地，那下一秒呢？

我原本買車其實只想在校園裡面騎而已，但那時忘記想到我牽到新車之後還得把車弄回學校啊！我的第一次上路，居然就是我有史以來騎機車最長的距離，況且那時候根本還不太會騎，連方向燈怎麼案都有點不順手，加上我根本沒有考過機車駕照，所以只能憑著機車行老闆教我基礎技巧譬如如何催油門、如何熄火、如何立中柱上路。

第一次從騎機車的視角看出去，我覺得世界變得異常清晰，很像從一隻蜜蜂視角變成螞蟻視角的感覺，路上的店家的裝潢、行人的表情都看的一清二楚，因為抽走了一層平時搭汽車隔著的暗色玻璃，我瞬間覺得這個世界好明亮細緻，顏色也鮮豔了起來。當風迎面吹來，我感覺我從來沒有一次和宇宙中這麼多粒子同時相擁相吻，他們向我迎面飛撲而來，灌進衣領，竄進昏間，我可以感受到他們熱烈的、帶有溫度的擁抱。

我此刻才真正了解這種像在飛行的快感。想不到的是，我在領到新車的幻夢中大約只維持了十分鐘就硬生生被敲醒。

才過兩個路口，在我往前騎去對面待轉區，就被一個警察攔了下來。

「我很久沒有看到像你這樣騎的欸！」他驚訝。

「對不起對不起，我違規了嗎？」我慌忙的按了機車上陌生的按鈕試著熄火但好像不成功。

「你剛剛闖紅燈了。」

「蛤？剛剛不能過嗎？我想說沒有人...不能去待轉區嗎？」

「紅燈那麼大欸.....紅燈就是紅燈，看到就要停。」我覺得那個巡警快要被我這個三寶嚇到昏倒了。

然後什麼都不知道的我就糊里糊塗的被開了一張兩千七的闖紅燈罰單。我後來問了別人才知道台北的路口會有四面都紅燈讓行人通行的時候，這時候就算路上沒人也一樣要停。看來也只能安慰自己是花錢買教訓，畢竟如果沒有被罰，天知道我這個危險駕駛還會做出什麼可怕的事。

曾經有人叫我不要學騎機車，（他說的真對），除了避免我這個三寶上路去危害社會之外，他說這樣才能讓男生有機會載你一程，「女生追男生的方法就是去麻煩他啊，你總要給點機會吧？」。想起來好像蠻有道理的，在這種「前胸貼後背」、恰巧可以聞到髮稍味道的咫尺距離間，的確適合醞釀一些撲通撲通的心跳。

可是我還是決定要為了自己的自由豁出去，不要只想著要找到一個可以天天載我的人，而是去成為那個有能力載自己前往任何地方的人。這可能是幸也是不幸，偏偏我似乎是個習性獨立的女生，天不怕地不怕什麼都要自己來，一點也不想麻煩別人，像一隻原野中踽踽獨行的狐狸，下定決心今天晚餐一定要逮到自己的兔子。「你這樣會嫁不出去。」有人這樣跟我說。

在陽光明亮的午後，騎著機車從學校的山坡往下滑，讓風把外套和頭髮吹起來，穩定快速的飛過無數個陰影區、陽光區、陰影區、陽光區，風在耳邊唱著低沉的歌，還是它在傳達某一種以氣音說出的密語？我稍稍傾身向前，兩隻手握緊了把手，偷偷飆過速限讓路邊的測速板亮起了紅色光芒，身邊的風景快速向後奔馳，但我的世界好像又是靜止的。我彷彿真的在飛了。

跨下了車，小心翼翼地扶著這匹優美而沉甸甸的獸，把整個人的重量踩上中柱桿栓好我忠誠的好夥伴。後照鏡裡映射出安全帽下的臉龐，我伸手撥開安全扣摘下帽子，撥了撥凌亂的頭髮，喀啦一聲轉動鑰匙鎖上車廂蓋。某個瞬間，真的覺得自己，好，帥。

CONTACT US | mingzhu112team@gmail.com

